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九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九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載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中之特別決議案已獲股東以投票方式正式通過。

謹提述凱富能源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三月一日有關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之通函（「該通函」）。除本公佈另有界定者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九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載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中之特別決議案已獲得股東以投票方式正式通過。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2,521,280,885股股份。就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概無股東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提呈之特別決議案放棄投票。概無股東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但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須放棄投票贊成特別決議案，亦概無股東於該通函內表示其有意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特別決議案投票反對或放棄投票。因此，合共2,521,280,885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之100%已發行股本）賦予股東權利出席大會並就特別決議案投票。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標準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特別大會的監票員，為大會負責執行監票及點票工作。股東特別大會上之特別決議案之投票結果如下：

序號	特別決議案	股份數目(%)	
		贊成	反對
1.	批准更改公司名稱	1,772,864,783 (100%)	0 (0%)

由於所有票數均贊成特別決議案，故特別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承董事會命
凱富能源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許智銘博士 G.B.S., J.P.

香港，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榮譽主席兼高級顧問為鳩山由紀夫博士；董事會包括八名執行董事許智銘博士 G.B.S., J.P.、尼爾·布什先生、徐世和博士、許峻嘉先生、曹宇先生、任前先生、藍國慶先生 M.H., J.P. 及藍國倫先生；以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偉明先生、關宏偉先生、伍志堅先生及嚴繼鵬先生。